

韩国的新村运动和生活变化

南 根祐

NAM Kun-Woo

翻译：庞建春

1. 新村运动和未启动的“现在学”

在战后的韩国民俗学史上，恐怕没有什么事件能比20世纪70年代的新村运动冲击更大的了。因为，朴正熙军事政权所推动的现代化¹工程不仅仅是对农村社会的结构改造，而且也使在那里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农民们的生活世界发生了相当大的变化。对于以往一贯把乡间的村庄作为民俗的传承母体来重视的民俗学者而言，民俗实地调查现场的结构变动和生活变化，成为了必须重新质疑民俗学的生存和实践的重大局面。1972年，韩国的民俗学会²主办了“第一届全国民俗学大会”，会议以“民俗学的职责”和“文化遗产³的保存和传授”为主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其理由与此不无关系。当时以民俗学会会长身份主持会议的任东权先生对会议的背景和旨趣做了如下说明。

我们的国家现在正如火如荼地推动现代化的进程，在这一漩涡中，老传统里传承下来的民俗资料正在不断湮灭。其中也有故意破坏的[指也存在这种情况]，在这个时候，民俗资料的保存面临十分危急的状况，对此作为民俗学会理应作出某种发言。……讨论中出现的问题点将整理成学会意见，之后提交上去作为文化遗产政策的行政资料以供参考(民俗学会 1972:106)⁴。

上面引文划线部分里提到的“民俗资料的故意破坏”，指的是朴正熙政权打着破除迷信的名义，动员行政力量强行毁坏和拆除全国各个地方的长性和守郎堂⁵。这些举措出现在20世纪60年代末的“新生活运动”和70年代初的“美化新村工程”试行过程中，由于恣行妄为，屡屡遭到村民们的反抗和抵制，最终内务部颁布“长性保护令”，要求特别保护长性(参见资料1, 2)。至于守郎堂，“[当局]接受了文化遗产专门委员们提出的要发展促进民族团结的民俗，将其作为国民和谐中枢的建议，并做出了慎重的检讨”(《东亚日报》，1972年5月6日)，尽管这样，当时已经出现的情况是，像守郎堂这类供奉村庄守护神的祭堂“在全国有三分之二的数量遭到了破坏”(崔吉城 1974:40)。

在这个“民俗资料的保存面临危及存亡之秋”，讨论会的旨趣是针对“民俗学的职责”展开紧急研讨。简言之，就是再次斟酌和提升民俗的价值和意义等等，挑明抢救的必要性和保存的当为性，然后将这些讨论的结果整理出来，“作为文化遗产政策的行政资料，提交上去以供参考”。而作为对这一要旨的响应，在同一讨论会上，基层民族文化论基础上的民俗抢救保存论形成了大势。唯有黄溟江，金泰坤两位学者对这种以抢救为“民俗学的职责”的主张提出异议，这里先来看看后者发言的一段内容。



资料1：《“长柱”保护令》（《朝鲜日报》，1972年4月28日）



资料2：《长柱，守郎堂保护令》（《东亚日报》，1972年5月6日）

民俗濒临湮灭的说法是不能成立的。民俗不是湮灭，而是变化。因此，当我们甚至连变化的过程也视为研究的对象时，民俗学的领域就是现在学的，这样不就获得了既具有当下性又具有现实性的基石和广阔平台吗？……依我看，民俗学应该做的是把民众生活自身，也就是围绕着民众的所有立体的生活文化，作为研究的对象。因此，民俗学首先应该能鼓起勇气，从过去的概念中勇敢地蜕变出来，乃至作出修正……应该对民众展开更为积极的研究，我是这样看的（民俗学会1972:109-110）。

如同上面划线部分所言，民俗学应该从所谓“湮灭”的叙事和过去的残存文化研究中“勇敢地蜕变出来”，成为一门探究“民众生活自身”的“现在学”。金泰坤先生的这一主张，在20世纪70年代前半期围绕韩国民俗学方法论举行的一系列学术会议上反复提出⁶，对其学术史意义的评价可以参考拙稿（南根祐 2003），而这里我们必须弄清楚的是他强调的“现在学”是否得到了贯彻。从结论上看，这个主张使得力求通过局内emic视角来研究民众现实生活的方法论的转换黯然失色，当时的韩国民俗学对被新村运动漩涡吞没的村落共同体及其成员们的“现实”生活没有特别的关心。成为问题的长柱祭，守郎堂祭祀或者巫俗信仰等，被研究者本质化为“民俗文化遗产”或者“传统文化”，成为了对抗现代的民族主义nationalism的桥头堡。研究者仅仅致力于搜集和保存那些原型的民族文化，而对于就在眼皮下的打造“新村”及其带来的日常生活的变化，却全然视而不见。

结果是民俗学的研究严重滞后，对于生活在农村的人们是如何“以主体的”经验来经历新村运动这一急剧的社会变动过程，对于强制性的国家动员体制给农村社会的权力和社会关系带来了怎样的重组，以及对于生活在那里的居民们衣食住方面的生存方式，仪礼和惯习等日常的“立体生活”面貌发生了何种变化，我们的质疑和研究实践都没有跟上，民俗学失去了微观透视农村社会现代化过程的宝贵机会。韩国民俗学所面临的今昔危机，实际上不少表现为“没有主体的民俗研究”自找的结果（南根祐 2013:195-199）。虽然晚了，但这是我们需要用未启动的“现在学”来展开新村运动研究实践的理由。

因此，本文将论及有关新村运动日常和生活领域考察的近期研究成果，具体包括历史学的民众史或日常生活史研究，以及社会学领域中有关日常生活研究的几个新成果。因为，这些研究探讨有关新村运动在日常动员和生活支配方面的表现，把生活在村庄中的人们策划的各种反应和抵抗作为研究对象，对于民俗学的日常研究而言，这是可资借鉴的他山之石。为了便于中国和日本读者的理解，下面先对新村运动的背景和开展做一个简单的概观。接着，考察一下运动中的重点工程及其相

关生活变化的研究成果，包括住宅改良工程，“统一稻”增产工程和“家庭仪礼准则”的施行等三个部分。在此基础上得出结论，思考民俗学日常生活研究的可能性。

2. 新村运动的背景和展开

1961年5月16日军事政变后上台的朴正熙打着“祖国现代化”的旗号，大肆推行出口主导型工业化政策。这种工业立国的不均衡发展战略，不可避免地导致了农村的退化和疲敝。很快，农民阶层的相对剥夺感和挫折感扩大，20世纪60年代后半期，“离村向都”的脱农趋势加剧，原有的“与村野都”⁷投票倾向也发生了变化。1971年的总选结果就很好地反映出了这一变化。农村地区对执政的共和党的支持率大幅下降。连朴正熙也感觉到了就在此前举行的总统大选上，金大中强劲势头的威胁，不得不接受执政党得票率锐减的严峻政治危机。

这一危机意识导致次年1972年，出台了厉行“10月维新”的越宪紧急措施和独裁体系结构。在这个过程中，朴正熙政权正面应对以城市知识分子和在野党为中心的强大反对势力的反抗，对于民众则以直接号召和动员的方式削弱反对势力，将长期集权的维新体制做正当化处理，扩大支持自己的基础（朴珍道，韩道铉 1999:43-46）。新村运动就在这样的政治社会需求下开展起来，这是为了将农村再建为强大的政治堡垒，以此包围城市反抗势力（高源 2006a:186-187）而实施的农村社会开发工程，是一种霸权主义(hegemonie)的统治战略。

新村运动的开端一般会追溯到农村的“美化村庄工程”。1970年4月，在商讨应对霜冻灾害对策的全国地方长官会议上，朴正熙提倡了这一工程。那个时候，共和党财政委员长，双龙水泥的代表金成坤提到水泥行业不景气的状况，请求政府给予支援。朴正熙作出指示，要求制定出解决水泥库存过剩的方案（李桓炳 2012:98-101）。当年秋天，内务部向全国所有的行政村每村无偿分发335袋水泥，村庄的数量大概达到3万5千个。可是，这些水泥并不是个别分配，而是有条件必须用在村庄公共工程上面。而且，还推出了作为示范的十大工程项目，比如拓宽进村道路，整修村前小河川，开挖公共水井，修建公共洗衣处等等，其中为了筛选和推动符合村庄实情的工程，也采取了村民“自主”决定的办法。

然而，上述十大工程大部分都是平时



照片1：庆尚北道清道郡新道1里入口处，新巨站和广场上的朴正熙铜像。

（1969年8月4日，朴正熙为了视察庆尚南道遭受水灾的地区，乘专用列车沿京釜线经过这里，看到整洁的村落和为了修复堤防挥汗如雨的村民们后，他在此站做了停留。车站的右边展示有当时朴正熙一行乘坐过的列车模型。摄于2017年10月。）



照片2：新巨站内景。

（1970年4月22日，应对霜冻灾害对策的地方长官会议上提出：“看看庆北清道这类的地方。同样是农村，为什么差别这么大？”还有“如果全国农村都变得像新道1里一样，那就太好了！”以此提倡新村运动。摄于2017年10月。）

农村居民们迫切期待的。结果，“美化村庄工程”反响巨大，在大约1万6千个村庄取得了超出预期的成果。因此，内务部以第二个年度工程为名，在次年向每个“优秀村庄”追加了500袋水泥和1吨钢筋，提供给他们作为“基础建材”。接下来，原本局限于村庄环境改善的“美化村庄工程”被推广大，开始转向以增加农村收入和启发农民精神为内容的“新村运动”。



照片3：新道1里新村运动主题公园处修建的“新村运动发祥地纪念馆”（摄于2017年10月）。

通过相应不同的支援策略和升级制度，刺激和引导村庄间的竞争。朴正熙政权树立了一个伟大的抱负，最终要把所有的村庄都变成“自立村庄”。在此雄心壮志之下，他们将1971年到1973年定为“打造基础”阶段，1974年到1976年为“扩充生产基础设施”阶段，而1977年到1981年为“完善收入基础”阶段，面向全体国民提倡“勤勉，自助，协同”的新村精神，以此推动全国农村的“自立村庄”化进程（新村研究会 1980:205-237）。

就这样，新村运动一开始把农村社会的宿愿事业⁸放在中心位置，以引导农民自发参与的方式开展运动。但是，1972年10月维新体制成立后，这一运动逐渐从开发农村社会的性质向政治性的国民运动性质转变。次年11月在第一届全国新村领导大会上，朴正熙的一句总结就是不争的雄辩，即“新村运动就是十月维新，十月维新就是新村运动”这一宣言。结果，因为新村运动带有了强烈的官方主导的政治性质，随着工程的推进，反而越发丧失了初期的活力。到20世纪70年代后半期，这一工程的强制执行将农民们的不满推向高潮，批判的声音慢慢强烈起来。1979年10月，朴正熙的殒命终结了维新体系，与此同时，新村运动突然间失去了动力。

次年1972年，成立了由内务部长官和相关部门次官组成的新村运动中央协议会，充当推进机构。该会下面各道，市或郡，面等各级地方政府也成立了新村促进协议会，由道知事，郡守和面长分别担任委员长，各村组织村庄开发委员会，协助新村运动的领导。由此，新村运动形成了一个从中央到地方，再延伸至末端村庄的等级化的推进体系，井然有序。同时，根据村民的参与度和工程的实际业绩，全国所有村庄被划分为“基础村庄”，“自助村庄”和“自立村庄”三个类别，



照片4：新村运动发祥地纪念馆2层悬挂的朴正熙手迹“勤勉，自助，协同”（摄于2017年10月）。

3. 住宅改良工程和生活环境的变化

20世纪70年代新村运动对韩国农村社会造成的影响，难以尽数言表，可以说达到了“无物无事不新村”的程度，几乎日常生活的一切都卷入了打造新村的时代。从唤醒早市的钟声，到每天响彻全国所有村庄的“新村运动歌”，可以说都是这一时局带有象征性的表现。由朴正熙作词的运动歌中唱道了“推倒草屋，拓宽村路”，而正如歌词所言，新村运动的早期工程把重心放在了改善村庄环境上面。比如拓宽村庄里面的道路和农用道路，整修小河川和下水道，设置公共堆肥场，营造村庄林

(village grove), 改良住房, 普及电气和安装简易供水设施, 以及改善村庄结构等工程。

让我们来看看其中让农村景观和居住生活焕然一新的住宅改良工程。这一工程分两个阶段展开, 一个是20世纪70年代前半期侧重改良“草屋”, 另一个是70年代中后半期推动新建都市型洋房。首先, 前者主要是对屋顶和厨房的改良。受篇幅限制, 这里仅谈改良屋顶的情况, 主要方案是把稻草杆编的老式屋顶换成石棉瓦, 或者白铁, 青瓦的屋顶。这样做可以节省铺设“草屋”屋顶的劳力费用, 而且稻草杆可以用于做稻草绳等藁工用的材料, 以及用作燃料或者用于堆肥。但是对于农家来说, 改良实在是一笔大费用, 接受起来并不容易。因此, 政府在给予一些经济支援的同时, 也动用了强制性的



资料3:改良草屋屋顶的劳作现场(全罗北道扶安, 1972年), 转引自国家记录院 <http://www.archives.go.kr>



资料4:石棉瓦屋顶(《NEWSIS》,2011年5月25日, 引自报道“石棉瓦建筑物”)。

行政力量, 着手推行屋顶改良工程。结果, 从1972年到1978年, 总共有260万栋住房的屋顶实现了改良, 村庄中的“草屋”在全国范围内消失殆尽。毋庸置疑, 作为将“贫困落后的农村”摇身一变为“有经济实力的近代化农村”的先导工程(新村研究会 1980:483-485), 朴正熙政权积极而主动地利用了这一可视效果。

那么, 对于上述屋顶改良工程, 村民们的反应怎么样呢? 这里值得关注一下李升勋从“日常生活视角”对这一问题的探讨。根据他的研究, 一开始不认可屋顶改良必要性的村民人数很多, 但是, 想法慢慢发生了改变, 觉得真“换了以后, 看上去还不赖”。当然, 在这个过程中, 不是没有牢骚和抱怨的声音, 也不是没有出现批判的言行。但这些杂音与其说是从根本上反对整个工程, 不如说是对强制性的促进方式表示不满, 抱怨住房建材品质不良, 施工掺杂水分, 不满“不必要的”屋顶改良等带来的经济负担, 反感“冬冷夏热”的石棉瓦屋顶和白铁屋顶(李升勋 2006:244-247)。特别是一些地方公务员们的不良行径, 比如肆意爬上别人家草屋的屋顶, 用钩子拆毁屋顶等等, 这类不择手段地实施和推行屋顶改良的情况也时有发生。不过, 为了积累自己的业绩, 他们往往隐瞒下了村民们对这类强制行为或者过分督促的反感(李桓炳 2011:192-194)。

接下去, 政府以根本性地改善农村住宅为目标, 从1976年到1979年展开了上面提到的后一项工程, 即建造都市型洋房。根据政府提供的几个标准设计图, 四年间共建起了18万5千栋所谓“文化住宅”。这一数值在当时农村全部住宅中仅占7%, 但是其中采用的“标准住宅平面”成为了20世纪80年代以后“改良型平面”的基干, 影响相当深远, 甚至可以说决定了今天韩国农村住宅的面貌。李升勋将老式住宅和文化住宅的差别归纳为以下三点。即, 从老式的单体小屋转变为复合型的住房形态; 传统的坐式生活部分立式化; 对旧式的外通廊空间作内部化处理, 使其成为连接各个房间的中介空间。这三点呈现的就是典型的都市型住宅的转变(李升勋 2006:247-250)。



照片5:左侧后面为瓦顶, 右侧前面为白铁屋顶(全罗北道淳昌, 摄于2017年6月)。



照片6：按照改良型平面图修建的20世纪80年代的农村住宅（全罗北道淳昌，摄于2017年6月）



照片7：利用玻璃推拉门将外通廊空间作内部化处理（庆尚北道新道1里，摄于2017年10月）

然而，从政策层面来看，新农村住宅改良工程的推进成效不大。因为，诸如改革农民意识，增加收入，消除城乡差距，抑制离农现象等等政策目标，都没太实现。再加上，都市型文化住宅不太符合农村生活用具和生活方式的需要，由此引发的抱怨和不满不在少数。尽管如此，李升勋采访的村民几乎都评价说，这个工程是成功的。对于村民这类与政策目标完全不同的接受方式，李升勋试图从农民向往“都市型生活”的“夸大效果”中寻找答案。也就是说，农民对于自己在现代化过程中因被排斥而产生的疏落感，劣等感，以及对城市的憧憬等等，企图通过拥有都市型文化住宅所具有的一切象征性意象(image)来加以克服，这一欲望是植根于下面的动因。近年来，农村不断增多的“田间地头电梯公寓”（南根祐 2015:255）也可以理解为是这一现象延伸发展出来的例子。李升勋提出，拥有文化住宅的主观成就感，是促成认定农村住宅改良工程成功的主要原因。

4. “统一稻”的记忆和接受中的地域差别

20世纪70年代当时，新村运动通常被称作“奔小康运动”。前面提到的新村运动歌中也有“加劲创收，打造富村”的歌词。实际上朝着“富村”方向努力的创收工程也以多种方式展开，统一稻增产政策可算是代表性的例子。所谓“统一稻”指的是农学家许文会在菲律宾国际稻作研究所培育成功的水稻新品种“统一”（IR667）及其后代品种。这是一种适应韩国水土开发出来的高产籼稻 Indica系列的品种，产量比韩国以往栽培的稻种有大幅度的提高，一时被称作“奇迹稻”。

朴正熙政权从1971年开始，发起政府机构总动员，快马加鞭地力促这一稻种的推广和高产。结果，统一稻的栽培逐年迅速增长，到1978年已经占整个水田面积的76%（韩国农村经济研究院 1989:431）。与此同时，全韩国的大米产量也获得飞跃性的提高。1976年秋末，维新政府宣告主粮大米实现自给。次年，出于庆祝“绿色革命成就”，14年来首次允许用大米酿造马格利⁹。然而，统一



资料5：“高唱提前实现‘大米自给’的丰年歌：统一稻创历史新高3242万石”（《京乡新闻》，1975年11月12日）。

稻仍然带有籼稻的特性，无法博得长久以来喜爱黏性日本稻Japonica的韩国消费者的青睐。因为比什么都重要的是，籼稻的味道不好。统一稻的市场价格当然很低，所以不愿栽培的农民也多起来了。为此，政府出台了二重谷价和秋粮收购这类制度性措施，大力推进以统一稻为主的增产政策。尽管如此，从1978年到1980年，连续三年稻瘟病（rice blast）大规模流行，并且有霜冻灾害，损失惨重，农民们开始正式全面反击政府强制推行统一稻的政策。结果，接手维新体制的全斗焕新军事政权，为了摆脱这一反抗带来的政治负担，不得不废除统一稻增产政策。没有政府的强制和后援之后，统一稻的栽培面积立马减少了一半，1992年中止秋粮收购后，统一稻则完全销声匿迹(金兑豪 2009)。



资料6：“绿色革命的中坚：稻种改良12年——从创造奇迹的‘统一’到令人叹息的‘鲁丰’”（《东亚日报》，1978年9月11日）。

就这样，统一稻在短时间内经历了大起大落的盛衰起伏，其间交织了不可计数的事件和故事，在经过近40年的岁月后，至今韩国人的脑海里仍然记忆犹新。至少对于50岁以上农村出身的人而言，在那个增产体制动员过程中，各种各样的喜怒哀乐经历及记忆，根本无法忘怀。粗略整理一下“统一稻的故事”的话，根据对维新时代所持政治立场的不同，可以分为以下两大类。一类是把它作为解决春荒问题的“绿色革命”成功神话，另一类是把它当成维新政权恣意推进高压农政的灾难来记述。不过，金兑豪在最近的研究中指出，这两类记忆共同忽视了一个东西。那就是，统一稻在中部地方最终没能占领一席之地，相反，在南部地方则以非常快的速度得到推广，到20世纪80年代中后半期栽培量已经达到了相当规模（约占整个水稻栽培面积的20-30%）。这其实是上述成功神话或者农政灾难叙事都无法充分说明的。金兑豪透析了两种叙事所忽略的统一稻接受的地方差异，进而开始考察和关注“统一稻故事”对以后韩国社会带来了什么样的影响。下面简要整理一下他的主要观点。

统一稻在南部地区是占有绝对优势的稻种，但是在中部地区除了全盛期70年代后半期的两三年以外，和日稻系的代表稻种“秋晴”相比较而言，无疑处于劣势。那么，这个接受过程的地域差异是如何产生的呢？首先，因为统一稻为籼稻系亚热带品种出身，对于季节寒冷温差变化大的韩半岛而言，栽培这一品种需要在“苗床保温”等方面投入更多的技术和劳力。因此相对而言，在春秋气温较高的南部地区，统一稻落户没有太大的问题；而气温不那么高的中部地区，普及统一稻就没那么顺利了。

重要性不亚于这类生态环境条件的是经济地理方面的因素。如前所述，韩国的消费者们不喜欢统一稻，因此生产出来的“统一米”和市场上的日稻系大米，后者通常称为“普通米”，相比较，交易价格明显偏低。这样一来，市场上统一稻陷入被淘汰的危机，政府为了引导统一稻的栽培便启动了秋粮收购制度。在收购秋粮时，采用了优先购入统一稻和提高收购等级等优惠措施。结果，20世纪70年代中后半期的秋粮收购中几乎全数都是统一稻。事实上，这和农民与国家签约栽培统一稻没有什么差别。

不过，这样的签约栽培并不是所有农民都欢迎。因为，如果除了秋粮收购以外还有别的有保障的买卖途径，那么就没有必要一定指望着政府的秋粮收购。比方说像韩半岛南部湖南地方这样的粮仓地，周边没有大的消费市场，而且日帝时期¹⁰以来，这里大米品质的评价相对较低，因此相比较于较远的市场而言，依靠眼前提供各种优待措施的国家行政机构，从各方面来看都是合理的选择。

相比较而言，中部京畿道地区靠近首尔这个最大的消费市场，并且已经享有高级米产地的名声，因此与其和抑制“普通稻”栽培的政府做交易，不如和给“秋晴”出高价的民间批发商做交易更有利。特别是到了70年代末，随着经济的发展，高级米的需求激增，部分大城市的粮食批发商采用了预购粮食等手段，提供比政府秋粮收购更为有利的条件，刺激了秋晴的栽培。统一稻在中部地区没能落脚，看起来这类经济地理因素的影响很大。

而上述统一稻接受上的地域差别当然也带来了记忆的差异。就京畿道而言，一言以概之就是，“虽然遭受了统一稻的煎熬，最终生存下来的仍然是顽强的秋晴”。而且值得关注的是，这个记忆在以后消费者选择大米时仍然有较大的影响。比方说，20世纪80年代韩国大城市消费者的收入水平大幅提高，以他们中心，对普通米的需求迅猛攀升。这里的普通米当然首推秋晴。因为如前所述，秋晴特别在京畿道得以广泛栽培，消费者对普通米的青睐，延续为对京畿米持续而热烈的关注。

有意思的是，这股“京畿米热风”在80年代当时，并不是因为秋晴品种整体上优于其他品种而刮起来的，而是有关过去的近期记忆和遥远故事交织在一起后，意外产生的结果。这里所谓“近期记忆”当然和把统一稻推向前台的强制性增产体制，以及战胜这一体制的秋晴的生存有关。这里面讲述，尽管政府有各种各样的钳制手段，但是农民们执意要栽种秋晴的故事。对于消费者而言，这类故事本身就成为了保证秋晴优越品质的勋章。再加上这个地区的利川和骊州，有以前出产贡用的“紫彩米”的老记录，又为之增添了光彩的一笔。这样，秋晴以“京畿米贡米”的名声落地生根，并迅速传播开来。1995年，韩国最早的品牌大米问世，这一贴上“国王米”标签的大米，就是京畿道利川出产的秋晴。这并非事出偶然。直到今天，秋晴及其改良品种“新秋晴”仍然是最受欢迎的大米之一。

另一方面，随着京畿米热风逐渐成为大势所趋，南部的湖南米受欢迎程度则逐渐降低。城市的消费者们形成了“湖南米即统一米”的概念，这导致在统一米退出历史舞台后，湖南出产的大米在市场上，仍然无可奈何地无意间蒙受差评的损害。而事实上，废除高压农政的80年代以后，全罗道（湖南）是仅次于京畿道广泛栽培秋晴的地区。但是，出于对湖南米的偏见，湖南出产的秋晴得不到应有的价格。湖南的农民们到90年代初为止，还一直耕种统一稻的原因，应该结合这种湖南地方版的“统一稻的记忆”来认真加以理解。总而言之，统一稻在南部湖南粮仓地成为了一种相对安全的多产稻种。不过，湖南不仅在地理位置上远离首尔这样的大城市，而且自朝鲜总督府产粮增产计划以来，湖南米的价值一直得不到认可。因此，湖南的农民们不得不依赖国家维持的秋粮收购框架，而不是依赖市场。结果，这一不得已的选择落下了所谓“湖南米=统一米”的偏见和制约。

还要补充说明的是，现在大米市场上是以品牌而不是品种为中心重组的结果，这一品牌化的方向反映出了湖南米和京畿米互不相同的处境。首先对于前者而言，很少正面打出湖南产的旗号。或者尽量减少有关产地的信息，或者较多采用“天涯海角村”这类模糊而浪漫的表达。又或者引进“一见钟情ひとめぼれ”这类在日本已经获得成功的品种，以求靠品种的名声而不是产地取得品牌化的成功。湖南产的品牌大米中，位居市场高价的“一见钟情米”就是一个好的例子。与此比较起来，后者京畿米在引进名牌品种时，仍然强调京畿道出产。比如说，2007年问世的“农心越光¹¹米饭”，为了克服在方便米饭市场上后起的不利，公司使出杀手锏，大势打出“京畿道产越光米”的旗号。尽管广告引发了争议，但是这一产品凭借着“京畿道贡米”和“日本最高品质越光米”两股品牌实力，打入市场，获得了巨大的成功。

这类统一稻的故事并不仅仅停留在对维新政府农政的评价上。在统一稻退出历史舞台，之后又过了一个时代的今天，追溯城市消费者对大米偏好的渊源可以得知，这些是和创收体制的动员以及记忆联系在一起。统一稻的记忆不仅仅是有关过去事情的政治立场所组成的材料，而且是仍然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到今天日常生活的活着的故事（金兑豪 2016）。

5. 家庭仪礼的改编和龟裂

新村运动始于1970年的“美化新村工程”，1972年维新体制确立以后，运动以下述三大工程为中心正式展开。它们是：农村的①环境改善工程，②创收工程和③农民精神启发事业。上面提及的住宅改良和统一稻增产分别属于①和②项的代表性政策，两者分别在改良农村生活方面取得了巨大的成绩，这一点众所周知。至今对于很多韩国人而言，新村运动和“朴正熙热”（丁海龟 1998:60-70）仍然被一同视为成功的“神话”¹²，这特别是有关这两者的强烈经验和鲜明记忆作用的结果。因为不可否认，正是两者强制性的高压推进消灭了农村“落后的草房”和春荒。

另一方面，和③有关的例子这里想举“家庭仪礼准则”。正如这个准则的名称所言，“家庭仪礼”指的就是冠婚丧祭。1969年，以简化其中的“婚丧祭”三大仪礼的程序和扫除虚假浮夸的繁文缛节为目的，以法律的形式规定和颁布了“婚丧祭”的标准和形式，这就是家庭仪礼准则。一直以来，针对遵循这一准则的强制性规范和法规所进行的“家庭仪礼”改编，出了不少研究成果。例如，从政策论的角度，探讨家庭仪礼的实态，问题和改善方案等；从文化论的角度，分析整个准则旨趣决定的社会文化上的特征和意义体系；还有追究在准则约束下，家庭仪礼和社会仪式发生的变化。后者一般都会涉及到传统和现代的对立，即传统性的仪礼传承和国家法定规则管制之间的矛盾冲突格局（金时德 2001；吴在焕 2001；都民宰 2002）。相比之下，高源不只是探讨了传统和现代的对立，而且将现代化内部发生的冲突对象化，这一视角很有意思。特别是他对家庭仪礼准则所引起的各种社会反应的分析，值得关注（高源 2006b）。

根据高源的研究，首先对于知识分子们而言，家庭仪礼属于个人隐私，对于制定“准则”这种做法，他们持批评的态度，或者反感。当时，朴正熙通过三选修宪强行取得长期执政的权力，在这样的政局危机中，导致人们对于准则的戒备心增加，准则的制定被认为具有干涉或侵犯私生活的危险性。在这样的氛围里，关于以法律的形式还是准则的形式来制定家庭仪礼准则，执政的共和党在政策审议会上也展开了艰难的论辩。结果，因为少壮派议员的反对，最后权且以折中方式处理，即整个准则以实在法的形式规定下来，但是没有引入处罚条款。

而就包括农民在内的普通民众而言，即便是无可奈何地延续着旧有的冠婚丧祭的习俗，他们对于改善旧习的必要性，还是存在强烈的共鸣。这是因为，当时的普通民众在家庭仪礼上承受着巨大的经济负担，再加上工业化和城市化的浪潮已经使得传统生活的面貌发生了蜕变。这里面也表明了，促成家庭仪礼准则的社会影响力占据绝对优势的背景因素，然而，其中存在的问题是这些成为了高速工业化过程中萌芽诞生的“新式虚礼”。新闻报道中评价为社会“领导层不遵守的家庭仪礼”（《朝鲜日报》1969年4月18日），或者“应该在领导层中间加以强化的家庭仪礼准则”等等。传统的前现代性遗习影响下的繁文缛节的风潮得到削弱，但反过来，工业化中壮大起来的新上流阶层主导的，带有夸示消费性质的繁文缛节抬头，成为社会问题。1973年维新体制建立之后，家庭仪礼准则关联法的修订可以说与此不无关系。

在新修订的家庭仪礼相关法律和准则中，强化了禁止繁文缛节的事项，添加了如果违反将受到强制处罚的条款，这是最大的变化。当然，没有很好地得到遵守和执行，是朴正熙政权修订和强化家庭仪礼准则的理由，可是除此以外，前面提及的上流阶层夸示消费欲造成的越轨行为，则是主要原因。尽管如此，政府不仅严禁夸示消费风潮，还把强制执行的范围扩大到一般民众的生活，这到底又是为什么呢？这大概是，把对上流阶层繁文缛节的社会反感为杠杆，强化家庭仪礼准这一管制大众的手段，此规范社会。这无异于为了维护维新体制的永久执政结构而对社会实行高压强制。

然而，带有强制力的这一新家庭仪礼准则，在以后的实施过程中却没能发挥出实效。这是由于，家庭仪礼相关法律的强制性处罚条款是一种偷巧的权宜之计，很容易失去效力。例如，禁止使用像

请牒状¹³ 或者讣告状之类的印刷品个别通知，而实际上发送带有亲密语气的信件，即所谓“自律书信”，还有口头联络，电话通知或者在报纸讣告栏上刊登消息等等，使规定变得可有可无。结果，和以前通过印刷品进行个别通知几乎一致，惯习得到了延续。更成问题的是，政府提出的违反家庭仪礼准则的基准，有很多不合理处。例如，如果不折不扣地执行家庭仪礼准则的强制规定，那么深冬时节为远道而来的吊丧客提供一顿简单的饭食，这也是不可以的。从农村的人情世故来看，不得不违反这样的规定，因为这是为人之道。于是，家庭仪礼准则的强制推行，诱发了与普通民众之间不必要的摩擦和冲突。如此一来，在实施的过程中，揭发违规事例的很多，而实际受到处罚的却很少见。结果，朴正熙政权打着抵制繁文缛节的旗号以整饬社会秩序的意图，在现实生活中几乎没有得以贯彻。

实际上，导致社会不调的温床，并不是修订法律中规定的禁止款项，而是没有受到禁令约束的夸示消费新潮流。举例来说，20世纪70年代，在高级酒店之类的豪华礼堂举行婚礼，这样的行为被放到了批判的砧板上。土地，私家车和高级公寓等，数以亿计的奢侈嫁妆的往来，此种结婚的潮流以上流社会为中心登场，之后逐渐向下面的阶层扩散开来。婚姻成了公开的资产交易手段，职业媒婆也在这个时期出现。另外，豪华版墓地也成为了一类社会问题，甚至出现了在坟墓内安装特殊冷冻设施的现象。与此相反，祭祀这类仪式则无论上下社会阶层都实行了精简，因为这里面没有夸示的诱因，于是朝着符合时代趋势的方向，进行了形式上的简化。

在这样的时代潮流漩涡中，上流阶层的夸示消费风潮越来越盛，扩散到了普通民众阶层中去。对于上流阶层的文化形态，普通民众一方面表现出隔阂感和排斥感，另一方面又从羡慕和体面意识出发主动模仿。这样，上流阶层的消费风潮作为一种所谓的象征资本，其社会影响力得到了扩大。在这个过程中，属于上流阶层的人利用家庭仪礼在法律和准则上存在的不合理性和盲点，借口用法令遏制传统和惯习是不正当的，使得朴正熙政权的家庭仪礼准则失去了效力。当时非常反常的是，从与传统的冲突当中，去寻找家庭仪礼准则没能顺利施行的原因和背景，这一倾向异常强烈，而这类社会论调的过度流布又为其提供了后盾。

整理一下上面的论述，朴正熙政权打着一扫繁文缛节的名义，在1969年引入家庭仪礼准则，这为韩国社会家庭仪礼的转变带来了契机，当时仍然沿袭传统的家庭仪礼风俗，可以藉此转变为西式的新家庭仪礼。而这个新式家庭仪礼准则深深地介入了民众的私生活领域，是一种企图管制家庭日常仪礼的国家主义的尝试。不过尽管如此，这个做法早期还是从一般大众那里得到了共鸣和响应。然而，准则实施带来的社会管制，很快面临了双重反抗，一个是与普通民众简朴生活方式的冲突，另一个是上流阶层资本主义性质的夸示消费欲求的企图，在这两重反抗当中，准则失去了效力。特别是，工业化当中壮大起来的上流阶层，他们利用了维新政府和一般大众的冲突，消解了政权社会管制的效力，通过所谓“制造差别(distinction)”，采用阶层上升的期待感以及上层阶层文化同化这类表达法，建立起了重构家庭仪礼的象征资本。最终，家庭仪礼准则导致了传统婚丧祭礼文化的解体，在构建起现代化的日常性方面取得了成功，而且也同时从现代性内部新的竞争者那里，经受了相当程度的变异和交融。这样的家庭仪礼准则展开过程，反映出的是一种反讽的现象，即在普通民众克勤克俭基础上，国家实现了压缩性成长的现代化，而发达后的国家却又遭遇了来自自身萌芽和培育成的阶层的打击和挫折。与此同时，20世纪80年代以后，强调发展的国家模式出现龟裂，新自由主义的市场理论没有受到什么特别的抵抗，就成为了韩国社会支配势力的新社会典范和支配性意识形态，家庭仪礼准则的展开过程也暗示出了这个接受得以实现的原因。

6. 新村运动和日常生活研究

到此为止, 本文以李升勋, 金兑豪和高源等人的研究成果为中心, 考察了20世纪70年代, 新村运动给韩国人日常生活带来变化的一个方面。其中高源的日常生活研究理论的观点和方法论明示出了几点, 特此说明如下。首先, 与其从公式化的意识形态角度去解释接近日常生活的社会, 不如尝试从生活在日常中的人们的主观认识角度去理解。这也是因为, 有关日常生活的研究基本上选择质的研究方法和微观的接近方法。不过, 如果说宏观结构的指标或者资料有助于理解人们的现实生活, 那么日常生活研究也应该积极加以利用。同时, 日常生活研究应该把注意倾斜到个人主观经验过度特权化的方式。原因是, 如同研究纳粹时代日常生活的波伊克特D. Peukert所指出的(波伊克特 2003:10-11), 日常史研究不能彷徨于枝节问题和微观画面中, 为此日常史的展望应该具备有关生活世界构造复合性的概念, 应该保持矢志不渝面向目标的分析观点(高源 2006b:196-197)。

另一方面有关③的问题, 高源从所谓“霸权权力战略”的视角对新村运动进行的分析值得关注。他所分析的点是, “想从贫困中解放出来的农民的日常欲望”和“从经济上动员农民, 同时要强化政权支持根基的国家强制力的作用”, 这两种互不相同的利害关系相接, 制造出了矛盾和渗透, 变容和挪用, 赞同和分裂等等, 是一种复杂的现代大众政治机制。在这一过程中, 新村运动是一种国家试图介入农民日常生活中特定生活规范的“农民生活的现代性规律化”运动。由此, 农民被称作“国民”, 这是一种朝向霸权主义的权力战略的转化(高源 2006a:178)。

这里重要的是, 在宏观上的“打造现代国民”上, 不是只有所谓上面的支配阵营通过赞成和说服赢得霸权, 下面的农民也在新村运动中采用故意拖延, 假装顺应, 以及牢骚和抱怨, 反击和抵抗等等各种各样的表情和行动, 来践行他们自身小小的“日常欲望”。农村社会和农民生活饶有意味的变化, 大概就是由这个宏观结构和微观实践的接轨开始的。再者, 两者的互动让以前“无所谓的日常生活”很快转换成了“变化的日常生活”。这次国际研讨会上我们要对象化的“日常生活”不是“日复一日的生活”, 或者东亚自古以来广为使用的“风俗”这类常用的意义。而是“作为现代经验和生活重组的领域, 是新的现代性历史所展开的”时空(Harootunian 2000:69-70)。

最近, 新村运动研究者所强调的“日常生活的视角”或者“日常生活研究的观点”, 正是指向这类政治性时空中所展开的, 主体的微观生活实践的研究。他们扬弃了历来主张的“能动性的国家和被动性的个人”这一新村运动论的大前提, 主张“结构的视角和日常生活各种事实之间不间断的对话”(李升勋 2006:237-238), 这是一种将“民众的生活世界和经验世界相接轨的新村运动”(金荣美 2009:11)历史化的尝试。这一日常生活研究主要以历史学和社会学为主导, 对政府和舆论媒体制造出来的各种文件和材料等进行了批判性的检讨, 不仅如此, 他们还到过去曾经展开新村运动的村庄进行实地田野作业。在这个过程中, 对新发现的农民们的笔记和日记进行分析研究, 同时采访新村运动的亲历者们, 这看上去和民俗学的实地研究没有大的区别。

有关这类日常生活研究的新观点, 尚局限于少数的研究者身上。再加上, 这些研究“优先分析国家对日常生活所造成影响”的立场非常强烈, 因此“没能进一步展开对日常生活自身的研究”(孔提郁 2008:4), 这种局限的存在也是事实。另外, 难得的采访资料停留在主要对文献资料的补充和完善, 这也是问题。更重要的是, 没有自觉意识到明确区分和再结构“体验的生平史”和“讲述的生平史”这类方法论(李熙英 2015:133-134), 而由此进行的资料化和解读的工作, 都存在巨大的问题, 但是, 近来这些以韩国民俗学原来置之不理的新村运动为对象, 展开新的日常生活的研究, 这令人想大加赞赏。庆幸的是, 明年2月, 韩国的实践民俗学会也拟定以“现代化和‘民俗’研究”为主题, 举办国际学术研讨会, 希望能推广和深化这次学术会议有关日常生活研究的成果。敬请期待。

注释

- 1 译注：韩文中一般表达为“近代化”。
- 2 1969年，韩国民俗学界以任东权为中心，结成了“韩国民俗学研究会”，同年12月创办并发行了学会刊物《韩国民俗学》。次年，研究会也更为“韩国民俗学会”，可是由于崔常寿已经在1954年主导创立了同名学会，因此不得不再改称“民俗学会”。以后，两个学会于2000年合并后，诞生了今天的“韩国民俗学会”。
- 3 译注：韩文中一般表达为“文化财”。
- 4 引文中[]内的内容和划线部分为笔者注，以下同此。
- 5 译注：“长性”和“守郎堂”是韩国农村两种有关村落保护的传统信仰事项。
- 6 金泰坤任所长的圆光大学民俗学研究所从1971年到1973年之间，主办了一系列主题研讨会，主题依次是“民俗学的现代的方向”，“民俗学的转换的课题”，“民俗学的对象”和“民俗学的方法”等等。这些成果集结起来出版发行了《韩国民俗学：原论的对话》一书（圆光大学出版局，1973年）。
- 7 译注：农村支持执政党，城市支持在野党。
- 8 译注：长久急切期待解决的问题。
- 9 译注：韩国传统米酒。
- 10 译注：指日本帝国主义强制占领朝鲜半岛时期（1910年~1945年）。
- 11 译注：“越光”原为日语“コシヒカリ(koshihikari)”。
- 12 根据1998年朝鲜日报社和韩国盖洛普公司共同舆论调查的结果，韩国50年历史上最大的成就中，新村运动位列榜首，接下来占据2-4位的依次是举办汉城奥运会，建设京釜高速公路和光州民主化运动。2008年，为迎接政府成立60周年，进行了同样的舆论调查，结果第一位仍然是新村运动。具体内容请参考《朝鲜日报》1998年7月15日的报道，以及2008年3月15日的报道。
- 13 译注：即请柬。

参考文献

- 崔吉城，1974，《对破除迷信的一个考察》，《韩国民俗学》7，首尔：民俗学会。
- 德特莱夫·波伊克特，2003，金学颐译，《纳粹时代的日常史：顺应，抵抗，种族主义》，首尔：盖马高原。
- 丁海龟，1998，《朴正熙热的表现和性质》，《超越朴正熙：对朴正熙及其时代的批判性研究》，首尔：绿林。
- 都民宰，2002，《社会变化中祭礼的诸问题》，《儒教思想研究》16，首尔：韩国儒教会。
- 高原，2006a，《朴正熙政权时期农村新村运动和“打造现代国民”》，《经济和社会》69，首尔：批判社会学会。
- ，2006b，《有关朴正熙政权时期家庭礼仪礼准则和现代化变异，交融的研究》，《谈论201》9-3，首尔：韩国社会历史学会。
- 韩国农村经济研究院编，1989，《韩国农政40年史》，首尔：韩国农村经济研究院。
- 金兑豪，2009，《“统一稻”和增产体制的盛衰：从科学技术史角度认识20世纪70年代“绿色革命”》，《历史和现实》74，首尔：韩国历史研究会。
- ，2016，《制造统一稻的记忆和“国王米”的历史》，《史林》57，首尔：首善史学会。
- 金荣美，2009，《他们的新村运动》，首尔：青史。
- 金时德，2001，《家庭礼仪准则对现行丧礼的影响》，《历史民俗学》12，首尔：韩国历史民俗学会。
- 孔提郁编，2008，《国家和日常生活：朴正熙时代》，首尔：Hanul Academy。
- 李桓炳，2011，《模范农民和模范村庄的成长以及农村新村运动》，成均馆大学史学系博士学位论文。
- ，2012，《20世纪60年代的村庄开发和农村新村运动的早期发展成果》，《历史研究》23，首尔：历史学研究所。
- 李升勋，2006，《20世纪70年代农村住宅改良工程》，《精神文化研究》29-4，城南：韩国中央学研究院。
- 李熙英，2005，《社会学方法论下的生平史再结构：从行为理论的观点看理论的意义和方法论的原则》，《韩国社会学》39-3，首尔：韩国社会学会。
- 民俗学会编，1972，《民俗学全国大会讨论会》，《韩国民俗学》5，首尔：民俗学会。
- 南根祐，2003，《“民俗”的现代，脱现代的民俗学》，《韩国民俗学》38，首尔：韩国民俗学会。
- ，2013，《为谁，为何的“实用”？——对韩国民俗学实践性的再考量》，《民俗学研究》33，首尔：国立民俗博物馆。
- ，2015，《首尔高层集合住宅的发展和电梯公寓的坛坛罐罐》，《日常生活和文化》1，首尔：日常生活和文化研究会。
- 朴珍道，韩道铉，1999，《新村运动和维新体制：以朴正熙政权的农村新村运动为中心》，《历史批评》47，首尔：历史批评社。
- 吴在焕，2001，《韩国社会的“现代化”和仪礼文化的变化》，《社会调查研究》，釜山：釜山大学社会科学研究所。
- 新村研究会编，1980，《新村运动10年史》，内务府。
- Harootunian, Harry 2000, *Overcome by Modernity: History, Culture and Community in Interwar Japa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